

通海县秀山街道东村社区居务公开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村级
1	居民委员会	法律顾问	健全村（居）法律顾问制度，加快推进村（居）法律顾问全覆盖。村（居）法律顾问；每个村（居）配备法律顾问，参与矛盾纠纷化解，服务村（居）依法治理，为村（居）民提供法律	《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的意见》（中办发〔2019〕44号）、《司法部关于印发〈公共法律服务事项清单〉的通知》（司发通〔2019〕97号）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东村社区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两微一端 □ 发布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阅点 □ 政务服务网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线上村务信息平台）	√		√				√
2	人民调解		村民委员会、居民委员会设立人民调解委员会。人民调解；人民调解组织依申请进行调解，或主动调解，对民间纠纷当事人进行说服、疏导，促使当事人自愿达成调解协议。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调解法》第五条、《司法部关于印发〈公共法律服务事项清单〉的通知》（司发通〔2019〕97号）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东村社区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两微一端 □ 发布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阅点 □ 政务服务网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线上村务信息平台）	√		√				√
3	社会保险参保信息维护	个人基本信息变更	村（居）协办员具体负责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登记、待遇领取、保险关系注销、保险关系转移接续等业务环节所需材料的收集与上报。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9〕84号）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东村社区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两微一端 □ 发布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阅点 □ 政务服务网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线上村务信息平台）	√		√				√
		养老保险待遇发放账户维护申请	社保机构、乡镇（街道）事务所具体经办，村（居）协办员协助办理。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9〕84号）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东村社区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两微一端 □ 发布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阅点 □ 政务服务网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线上村务信息平台）	√		√				√
4	社会保险登记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登记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经办包括参保登记、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实行属地化管理，社保机构、乡镇（街道）事务所具体经办，村（居）协办员协助办理。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9〕84号）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东村社区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两微一端 □ 发布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阅点 □ 政务服务网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线上村务信息平台）	√		√		√	√	√

5	养老保险服务	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与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衔接申请	按照国务院规定享受相应的养老保险待遇。也可以转入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或者城镇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经办包括保险费收缴衔接、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实行属地化管理，社保机构、乡镇（街道）事务所具体经办，村（居）协办员协助办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财政部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暂行办法的通知》（国办发〔2009〕66号）、《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9〕84号）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东村社区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两微一端 □发布会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网 □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精准推送 ■其他（线上村务信息平台）	√		√		√	√	√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申请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经办包括参保登记、保险关系转移接续、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实行属地化管理，社保机构、乡镇（街道）事务所具体经办，村（居）协办员协助办理。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9〕84号）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东村社区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两微一端 □发布会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网 □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精准推送 ■其他（线上村务信息平台）	√		√		√	√	√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申领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实行属地化管理，社保机构、乡镇（街道）事务所具体经办，村（居）协办员协助办理。满60周岁，累计缴费满15年且未领取国家规定的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的参保人，从年满60周岁的次月开始按月领取城乡居民养老保险金。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9〕84号）、《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云南省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实施办法〉的通知》（云政发〔2014〕20号）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东村社区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两微一端 □发布会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网 □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精准推送 ■其他（线上村务信息平台）	√		√		√	√	√
5	养老保险服务	个人账户一次性待遇申领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收到申请后，经本人书面确认后，将个人账户储存额一次性支付给本人。	《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若干规定》（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令第13号）、《云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办公室关于印发〈云南省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云人社发〔2017〕56号）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东村社区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两微一端 □发布会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网 □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精准推送 ■其他（线上村务信息平台）	√		√		√	√	√
		恢复养老保险待遇申请	对调查核实后确定仍然具备待遇领取资格的人员，社保机构应当立即恢复发放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因失踪被人民法院宣告死亡的离退休人员养老待遇问题的函》（人社厅函〔2010〕159号）、《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9〕84号）第三十一条 社保机构应严格按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印发〈领取社会保险待遇资格确认经办规程（暂行）〉的通知》（人社厅发〔2018〕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东村社区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两微一端 □发布会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网 □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精准推送 ■其他（线上村务信息平台）	√		√		√	√	√

	24	居民养老保险注销登记	村（居）协办员应于每月初将上月死亡人员名单通过乡镇（街道）事务所上报至县社保机构。对死亡人员进行养老保险关系注销。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9〕84号）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东村社区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两微一端 □发布会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网 □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精准推送 ■其他（线上村务信息平台）	√		√		√	√	√
		暂停养老保险待遇申请	对通过第三十一条和第三十二条发现的疑似丧失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领取资格人员，社保机构应当暂停待遇发放，并调查核实。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因失踪被人民法院宣告死亡的离退休人员养老待遇问题的函》（人社厅函〔2010〕159号）、《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9〕84号）第三十一条 社保机构应严格按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印发〈领取社会保险待遇资格确认经办规程（暂行）〉的通知》（人社厅发〔2018〕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东村社区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两微一端 □发布会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网 □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精准推送 ■其他（线上村务信息平台）	√		√		√	√	√
6	生育登记		夫妻生育第一个子女和第二个子女的，到一方户籍所在地或者现居住地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或者有条件的村（居）民委员会办理生育登记	《云南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生育服务证》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东村社区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两微一端 □发布会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网 □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精准推送 ■其他（线上村务信息平台）	√		√		√	√	√
7	传染病报告和处理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医疗机构和采供血机构及其执行职务的人员发现本法规定的传染病疫情或者发现其他传染病暴发、流行以及突发原因不明的传染病时，应当遵循疫情报告属地管理原则，按照国务院规定的或者国务院卫生行政部门规定的内容、程序、方式和时限报告。	《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东村社区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两微一端 □发布会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网 □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精准推送 ■其他（线上村务信息平台）	√		√		√	√	√
8	儿童健康管理		医疗保健机构应当宣传母乳喂养及科学育儿知识，为婴幼儿生长发育提供医疗保健服务。	《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云南省母婴保健条例》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东村社区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两微一端 □发布会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网 □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精准推送 ■其他（线上村务信息平台）	√		√		√	√	√

9	基本药物合理使用宣传		坚持正确舆论导向，加强政策解读，妥善回应社会关切，合理引导社会预期，营造基本药物制度实施的良好社会氛围。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完善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的意见》（国办发〔2018〕88号）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东村社区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阅点 ☐ 政务服务网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线上村务信息平台）	√		√				√
10	计划生育技术指导咨询		计划生育技术服务机构和从事计划生育技术服务的医疗、保健机构应当在各自的职责范围内，承担计划生育、生殖保健的咨询、指导和技术服务。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口与计划生育法》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东村社区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阅点 ☐ 政务服务网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线上村务信息平台）	√		√				√
11	健康教育		积极建设和规范各类广播电视等健康栏目，利用新媒体拓展健康教育。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印发〈“健康中国2030”规划纲要〉的通知》（中发〔2016〕23号）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东村社区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阅点 ☐ 政务服务网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线上村务信息平台）	√		√				√
12	结核病患者健康管理		在职责范围内做好结核病防治的疫情监测和报告、诊断治疗、感染控制、转诊服务、患者管理、宣传教育等工作。	《结核病防治管理办法》（卫生部令第92号）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东村社区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阅点 ☐ 政务服务网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线上村务信息平台）	√		√				√
13	居民健康档案管理		1.辖区居民到乡镇卫生院、村卫生室、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接受服务时，由医务人员负责为其建立居民健康档案。2.通过入户服务（调查）、疾病筛查、健康体检等多种方式，由乡镇卫生院、村卫生室、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组织医务人员为居民建立健康档案。	《国家卫生计生委关于印发〈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的通知》（国卫基层发〔2017〕13号）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东村社区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阅点 ☐ 政务服务网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线上村务信息平台）	√		√				√
14	老年人健康管理		每年为老年人提供1次健康管理服务，包括生活方式和健康状况评估、体格检查、辅助检查和健康指导。	《国家卫生计生委关于印发〈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的通知》（国卫基层发〔2017〕13号）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东村社区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阅点 ☐ 政务服务网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线上村务信息平台）	√		√				√

15	慢性病患者管理		对辖区内35岁及以上常住居民，每年为其免费测量一次血压（非同日三次测量）。对原发性高血压患者，每年要提供至少4次面对面的随访。对确诊的2型糖尿病患者，每年提供4次空腹血糖检测，至少进行4次面对面随访。	《国家卫生计生委关于印发〈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的通知》（国卫基层发〔2017〕13号）《高血压患者健康管理服务规范》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东村社区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两微一端 □发布会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网 □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精准推送 ■其他（线上村务信息平台）	√		√				√
16	卫生计生监督协管		（一）食源性疾病预防及信息报告。（二）饮用水卫生安全巡查协助。（三）学校卫生服务。（四）非法行医和非法采供血信息报告协助。（五）计划生育相关信息报告。有条件的地方可以采取乡聘村用的方式，将计生专干、村医等人员纳入协管	《国家卫生计生委关于印发〈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的通知》（国卫基层发〔2017〕13号）、《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办公厅关于印发职业卫生监督协管服务技术规范的通知》（国卫办监督函〔2019〕576号）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东村社区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两微一端 □发布会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网 □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精准推送 ■其他（线上村务信息平台）	√		√				√
17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		（一）患者信息管理。（二）随访评估、分类管理。（三）健康体检。	《国家卫生计生委关于印发〈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的通知》（国卫基层发〔2017〕13号）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东村社区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两微一端 □发布会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网 □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精准推送 ■其他（线上村务信息平台）	√		√				√
18	预防接种		农村地区卫生院至设置1个预防接种门诊，农村地区根据人口、交通情况及服务半径等因素，设置覆盖1个或几个行政村的定点接种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疫苗管理法》、《国家卫生计生委办公厅关于印发预防接种工作规范（2016年版）的通知》（国卫办疾控发〔2016〕51号）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东村社区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两微一端 □发布会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网 □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精准推送 ■其他（线上村务信息平台）	√		√				√
19	孕产妇健康管理		医疗保健机构应当为育龄妇女和孕产妇提供孕产期保健服务。	《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东村社区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两微一端 □发布会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网 □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精准推送 ■其他（线上村务信息平台）	√		√				√
20	中医药健康管理		一、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每年为65岁及以上老年人提供1次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二、0~36个月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在儿童6、12、18、24、30、36月龄时，对儿童家长进行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	《国家卫生计生委关于印发〈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的通知》（国卫基层发〔2017〕13号）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东村社区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两微一端 □发布会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网 □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精准推送 ■其他（线上村务信息平台）	√		√				√

21	全民健身服务		负责社区全民健身工作	《全民健身条例》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东村社区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两微一端 □发布会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网 □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精准推送 ■其他（线上村务信息平台、	√		√				√
22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变更、退保服务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登记	城乡居民医保制度覆盖范围包括现有城镇居民医保和新农合所有应参保（合）人员，农民工和灵活就业人员，有困难的可按照当地规定参加城乡居民医保。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国务院关于整合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的意见》（国发〔2016〕3号）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东村社区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两微一端 □发布会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网 □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精准推送 ■其他（线上村务信息平台、	√		√				√